

股票简称：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17-003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贷款对象：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 委托贷款金额：人民币壹仟万元整
- 委托贷款期限：一年
- 贷款利率：以委托贷款协议签订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为准

一、委托贷款概述

（一）委托贷款基本情况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或“公司”）将通过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向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人谷科技”）发放委托贷款。向人谷科技发放委托贷款上限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整，以上发放委托贷款的期限为一年，利率为委托贷款协议签订日当天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

本次委托贷款未构成关联交易。

（二）上市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公司于2017年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二、委托贷款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本公司董事会已对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及其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

（二）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名称：人谷科技(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3 层商业 1-063

法定代表人：徐岷波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项目投资；软件咨询；软件开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0 万元	90%
高维	100 万元	5%
孙雅琦	100 万元	5%

人谷科技 201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总资产 3,338,168.13 元，净资产 2,153,920.10 元，净利润-7,846,079.90 元。

三、委托贷款对公司包括资金和收益等各方面的影响

人谷科技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通过兴业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给予其委托贷款可以满足人谷科技的资金需求，为其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

四、委托贷款存在的风险及解决措施

为了控制风险，公司已将上述委托贷款业务计入人民银行信贷征信系统内进行监管，同时，本公司将持续关注人谷科技的经营情况。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 2017 年 1 月 6 日，公司累计对外提供委托贷款金额 11,200 万元，无逾期金额。

六、备查文件

金证股份第五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六日